56-53
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
分類 體總 來源 中國時報 日期 870929 版面：三十一版

看問題

教審會應否受體總理監事會監督？

部份全國單項運動協會為了爭取曼谷亞運參賽名額，在與全國體總教練審查委員會一陣角力，增加了十九位參賽名額後，爭執暫時告一段落。但是教練審查委員會是全國體總理監事會下設的一個委員會，它的角色定位如何？在昨天召開的體總常務理監事會，大多數與會者都認為應受理監事會的監督，但也有不同的聲音認為既然是在尊重專業與讓立場超然的情況下設立教練審查委員，就應該放手讓教審會去做。由於彼此立場對立，這場權力之爭的戲還有得唱下去。

全國體總常務監事陳錫南提案，教審會是體總理監事會下設的一個委員會，理應協助各單項協會發展民間體育，而不是阻撓各單項協會之發展，所以他建議各委員會應由理監事推派委員會委員，充分代表各單項（協會）從事規劃及發展民間體育事項。他甚至提議，全國體總下設的五個委員會主任委員，應該列席常務理監事會作會務報告。

在這次亞運參賽名額角力事件飽受批評的全國拳擊協會理事長李武男表示，他親身參與拳擊運動推展，教審會中成員有誰比他更熟悉拳擊的現況。他說，拳擊選手從今年一月即在左營集訓，並聘請菲律賓名教練指導，選手每天被打的七竅八素，因此當初不給拳擊參賽亞運名額，對選手士氣打擊很大。

台灣省體育會總幹事劉世珍說，教審會是全國體總理監事會的次級單位，因此教審會最後的決議，仍應送理監事會通過，才合乎行政體制。他並且同意加強教審會組織功能。

台北體院校長鄭虎表示，基本上還是要尊重教審會的地位，不能招之即來、揮之即去；但其實單項運動協會爭亞運參賽名額事件，應該可以避免弄得如此尷尬。他認為應該放手讓教審會審查名單，但體總理監事會也應有一份較具彈性的名單，兩相溝通協商。

至於被夾在中間當夾心餅乾的體總會長張萬利昨天無奈的說，他為體總會員—單項協會爭取福利，且體總的本質就是服務單項運動協會，但卻有人拿出是「體委會的政策」這把尚方寶劍，甚至被批評他對體總工作人員施壓、為單項協會關說。他說「真是落得眼淚往肚子裡流。」而這次為單項協會爭取亞運參賽名額，完全是考量單項協會理事長大多自掏腰包為國家培養人材的辛苦，以及推薦有潛力的新秀參加四年一度的亞運；否則失去這次機會，很可能就抹殺一位可造之材。（楊愛華）

體總理監事會擴權 未來影響深遠

全國體總透過昨天召開的常務理監事會，再將權力擴及專業的技術層面，除了將成為未來國際性綜合運動賽會中華各單項代表隊參賽標準的最高決策單位，五位副會長也直接介入體總所屬五個委員會的運作。體總常務理監事的擴權，可能影響未來將更大的權力交付單項協會，不禁令人對體總未來存在的價值產生懷疑？也給了年底體總與奧會回歸「二合一」更多的空間。

體總目前所屬教練審查委員會、運動競技諮詢委員會、運動科學委員會、運動紀錄審查委員會、獎勵審查委員會，理監事會最想收服的當推「教審會」及「獎審會」，原因無他，現階段五個委員會的任務編組，前者是為國際性綜合運動賽會的中華單項代表隊參賽標準暨員額把關，後者則涉及參賽選手暨教練在國際賽獲獎後的獎金額度認定。

兩者最是攸關單項協會的權益，尤其是教審會幾度嚴守年底曼谷亞運會參賽員額，獎審會不願降低審查門檻，導致由協會理事長所組成的體總理監事會的極度不滿，才引發五位副會長直接介入委員會運作的後續效應。

理監事會曾為介入五個委員會的運作提出說明，說是因為不再坐視五個委員會阻撓了各單項協會的發展。只是，他們都健忘了，成立五個委員會的初衷，就是借重國內體壇學者專家的技術專業，以彌補體總及單項協會的不足。

既然是如此的尊重各單項協會，乾脆就讓體委會直接面對各單項協會，由協會提報訓練計畫給體委會、體委會再將經費直撥給單項協會，繞個大圈子的由體總轉手業務，讓體總平白的在年度體育經費中抽取百分之廿的行政費用，反而是各單項運動協會的損失。（賴清宮）

體總五位副會長將介入五個委員會作運

認養五大類參賽標準制定

【記者賴清宮台北報導】全國體總在昨天召開的第三屆第二次常務理監事會有兩項重大的決議，一是推派體總五位副會長直接參與體總所屬五個委員會的運作，二是五位副會長認養五大類的參賽標準制定任務。

體總目前所屬五個委員會，包括有教練審查委員會、運動競技諮詢委員會、運動科學委員會、運動紀錄審查委員會、獎勵審查委員會。昨天的決議是，分別由李武男、洪吉春、黃哲三、王人達及張朝國等五位副會長直接參與任務的執行。

同時，全國體總也於上週發函各單項運動協會，要求各協會對一九九九年以後的冬季奧林匹克運動會、亞洲奧林匹克運動會、東亞運動會、世界大學運動會及世界青少年運動會等五個大型綜合性運動賽會，提供中華各單項代表隊的參賽標準建議。

比賽分成五大類：第一類（具客觀標準）、第二類（量級區分）、第三類（個人及團體合併）、第四類（單項無客觀標準）、第五類（團體球類）。協會初訂的標準，交由體總理事、教審會委員及體總幹事部同仁共同組成的工作小組複審，而五位副會長黃哲三、李武男、張朝國、洪吉春及王人達則擔任工作小組召集人。複審結果還需呈送理監事會決審。

據體總表示，由於以往的國際性綜合運動賽會中華各參賽代表隊參賽標準，是以通則辦理，忽略了各單項的特性，有欠周延，體委會因此要求全國體總通盤檢討。